

##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沈海军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同意聘任白凤龙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聘任白凤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白凤龙先生于2019年1月31日至2022年4月8日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2年4月8日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换届而离任，其离任公司董事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白凤龙先生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公司治理、战略规划、投融资等方面经验，且熟悉公司发展历程，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能力，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白凤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经核查，白凤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后，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白凤龙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4日

## 简历:

**白凤龙:** 男, 1978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民建会员, 双学士, 会计师。历任无锡市自来水总公司计划财务处会计、无锡绿洲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科员、无锡西区燃气热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 2017 年 3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市场部部长(期间: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0 月兼任江苏昌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5 月兼任江苏锡政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3 年 4 月起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 白凤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 白凤龙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